

股票代碼：6167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六路八號
電話：(04)2355-816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0
(七)關係人交易	30～31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3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35
(十四)部門資訊	3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久正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所述，久正集團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299,305千元，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12,730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無保留結論及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久正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怡文



辛郁婷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20333238號

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八日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3.31		113.12.31		113.3.31				114.3.31		113.12.31		113.3.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44,484	35	705,953	33	891,316	40	2170	應付帳款	\$ 121,693	6	131,882	6	120,233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	其他應付款	75,362	3	86,561	4	86,971	4
	(附註六(二))	20,038	1	13,959	1	10,639	-	2216	應付股利	32,435	2	-	-	81,086	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	170,735	8	220,780	10	161,479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10,702	-
	四))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92,921	4	55,191	3	45,116	2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255,133	12	245,856	12	257,955	1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七)、七及八)	11,311	-	16,339	1	8,001	-		(九)及八)	2,751	-	11,198	1	40,27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969	1	18,459	1	16,360	1			325,162	15	284,832	14	384,378	17
		<u>1,218,670</u>	<u>57</u>	<u>1,221,346</u>	<u>58</u>	<u>1,345,750</u>	<u>61</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	-	-	2,75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56,598	17	331,099	16	299,305	1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7,909	1	8,684	-	11,94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546,109	25	551,922	26	543,268	24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3,247	-	3,331	-	2,497	-
1780	無形資產	930	-	1,154	-	1,840	-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00	-	2,009	-	1,3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39	-	2,739	-	5,155	-			15,756	1	14,024	-	18,49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及八)	11,255	1	7,785	-	16,348	1		負債總計	340,918	16	298,856	14	402,876	18
		<u>917,631</u>	<u>43</u>	<u>894,699</u>	<u>42</u>	<u>865,916</u>	<u>39</u>	權益(附註六(十二))：							
資產總計		<u>\$ 2,136,301</u>	<u>100</u>	<u>2,116,045</u>	<u>100</u>	<u>2,211,666</u>	<u>100</u>	3110	普通股股本	1,621,732	76	1,621,732	77	1,621,732	74
								3200	資本公積	8,353	-	8,300	-	8,771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561	2	49,561	2	29,56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6,962	6	116,962	6	6,423	-
								3350	未分配盈餘	73,234	3	110,043	5	241,862	11
								3400	其他權益	(74,459)	(3)	(89,409)	(4)	(99,560)	(4)
									權益總計	1,795,383	84	1,817,189	86	1,808,790	8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附註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36,301</u>	<u>100</u>	<u>2,116,045</u>	<u>100</u>	<u>2,211,666</u>	<u>100</u>

董事長：王世岳



經理人：王世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劉紹玲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十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四))	\$ 252,550	100	273,3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七及十二)	234,913	93	246,945	90
5900 營業毛利	17,637	7	26,412	1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6,117	6	14,642	5
6200 管理費用	18,982	8	18,73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759	5	12,958	5
	48,858	19	46,335	17
6900 營業淨損	(31,221)	(12)	(19,923)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959	1	2,483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七)	3,931	1	3,967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35)	-	-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附註六(十六))	(415)	-	8,872	3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20,862	8	12,730	5
7510 利息費用	(24)	-	(178)	-
7590 什項支出	(315)	-	(5)	-
	26,863	10	27,869	10
7900 稅前淨(損)利	(4,358)	(2)	7,946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6	-	2,303	1
8200 本期淨(損)利	(4,374)	(2)	5,643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957	5	17,930	6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584	2	3,058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2,591	1	3,586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950	6	17,402	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950	6	17,402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576	4	23,045	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 (0.03)		0.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3)		0.03	

董事長：王世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世岳

~5~



會計主管：劉紹玲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 損 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21,732	5,626	29,562	6,423	315,295	(77,472)	(39,490)	(116,962)	1,861,67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1,086)	-	-	-	(81,086)
本期淨利	-	-	-	-	5,643	-	-	-	5,6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402	-	17,402	17,4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43	17,402	-	17,402	23,0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3,145	-	-	2,010	-	-	-	5,155
民國一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21,732	8,771	29,562	6,423	241,862	(60,070)	(39,490)	(99,560)	1,808,790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21,732	8,300	49,561	116,962	110,043	(49,919)	(39,490)	(89,409)	1,817,18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2,435)	-	-	-	(32,435)
本期淨損	-	-	-	-	(4,374)	-	-	-	(4,3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950	-	14,950	14,9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74)	14,950	-	14,950	10,5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53	-	-	-	-	-	-	53
民國一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21,732	8,353	49,561	116,962	73,234	(34,969)	(39,490)	(74,459)	1,795,383

董事長：王世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世岳

~6~



會計主管：劉紹玲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58)	7,94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633	9,165
攤銷費用	198	2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35	-
利息費用	24	178
利息收入	(2,959)	(2,4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0,862)	(12,730)
其他	61	5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770)	(5,5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6,214)	(5,417)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50,045	38,667
存貨(增加)減少	(9,810)	12,37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116	2,06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490	(6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合計	39,627	46,9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0,189)	2,813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713	(22,397)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775)	(7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合計	14,749	(20,3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合計	54,376	26,692
調整項目合計	41,606	21,1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248	29,068
收取之利息	3,955	1,519
支付之利息	(30)	(185)
支付之所得稅	(70)	(2,3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103	28,0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59)	(13,247)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03)	(7,070)
其他投資活動	(775)	(1,8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37)	(22,1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8,447)	(10,608)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84)	7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531)	(10,5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496	16,2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8,531	11,6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5,953	879,6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4,484	891,316

董事長：王世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世岳

~7~



會計主管：劉紹玲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九月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六路八號。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經營各種液晶顯示器模組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四(二)之說明。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掛牌上櫃。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本次修正內容如下： 1.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對首次適用避險會計進行修訂，以處理IFRS 1第B6段與IFRS 9「金融工具」對避險會計規定用語之不一致。 2.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訂處理IFRS 7與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用語不一致可能存在的混淆。 3. IFRS 9「金融工具」 • 承租人租賃負債之除列 修正規定闡明，若係除列租賃負債，應依IFRS 9之金融負債除列規定處理；即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之差額認列為損益。然而，修改租賃負債時，應依IFRS 16「租賃」之租賃修改規定處理。 • 交易價格 該修訂要求企業於原始認列不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時應依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衡量，以消除IFRS 9與IFRS 15間對應收帳款原始衡量之衝突。 4.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闡明IFRS 10實質代理人之判定。 5. IAS 7「現金流量表」 刪除IAS 7第37段中「成本法」之用語，避免適用上之混淆。	2026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3.31	113.12.31	113.3.31	
本公司	Powertip Technology Inc. (USA)(簡稱美國久正)	液晶顯示器模組、電子零件及電腦週邊設備等產品之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Powertip Technology Ltd. (H.K.) (簡稱香港久正)	液晶顯示器模組之加工製造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merica Technology Corp. (簡稱久正Samoa)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大正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簡稱大正)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大禾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簡稱大禾)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大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簡稱大陽)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久正 Samoa	Powertip Technology (C.I.) Corp. (簡稱久正C.I.)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久正C.I.	江蘇久正光電有限公司 (簡稱江蘇久正)	液晶顯示器之生產製造	100.00 %	100.00 %	100.00 %	
香港久正	東莞久正光電有限公司 (簡稱東莞久正)	液晶裝置及電子元件加工製造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註1：本公司經由香港久正以HKD5,792千元，及以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且已實行之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東莞久正光電電子廠繼價後之價值HKD4,208千元，合計以HKD10,000千元作為股本，以持股比例100%，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東莞久正，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三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二季設立完成。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對關聯企業是否具實質控制及重大影響力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久禾光電34.11%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單一最大股東，久禾光電其餘持股65.89%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惟合併公司僅取得二董事會席次，故判定合併公司對久禾光電係具重大影響力，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3.31	113.12.31	113.3.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0	443	401
支票及活期存款	541,236	499,795	523,273
定期存款	202,798	205,715	367,642
	<u>\$ 744,484</u>	<u>705,953</u>	<u>891,316</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承作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且一年以內之定期存款，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500千元、2,500千元及0千元，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七)。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合併公司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七)及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3.31	113.12.31	113.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15,173	13,959	10,639
開放型基金	4,865	-	-
合計	<u>\$ 20,038</u>	<u>13,959</u>	<u>10,639</u>

合併公司為提升資金運用效率，購入保本浮動收益型理財產品，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保本型理財產品如下：

114.3.31			
合約金額(千元)	約定利率	到期期間	金額
RMB 3,300	0.65%~1.90%	114.4.14~114.6.17	\$ <u>15,173</u>

113.12.31			
合約金額(千元)	約定利率	到期期間	金額
RMB 3,100	0.65%~2.13%	114.1.8~114.3.21	\$ <u>13,959</u>

113.3.31			
合約金額(千元)	約定利率	到期期間	金額
RMB 2,400	1.10%~2.85%	113.4.3~113.5.10	\$ <u>10,639</u>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1	125	508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70,704	220,655	160,971
	170,735	220,780	161,479
減：備抵損失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 170,735</u>	<u>220,780</u>	<u>161,479</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等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3.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9,510	0%	-
逾期31~60天	5,180	0%	-
逾期61~90天	5,062	0%	-
逾期91~180天	983	0%	-
逾期181天以上	-	0%	-
	<u>\$ 170,735</u>		<u>-</u>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13,931	0%	-
逾期31~60天	5,843	0%	-
逾期61~90天	1,006	0%	-
逾期91~180天	-	0%	-
逾期181天以上	-	0%	-
	<u>\$ 220,780</u>		<u>-</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3.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0,527	0%	-
逾期31~60天	9,031	0%	-
逾期61~90天	11,294	0%	-
逾期91~180天	627	0%	-
逾期181天以上	-	0%	-
	<u>\$ 161,479</u>		<u>-</u>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貼現或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四)存 貨

	114.3.31	113.12.31	113.3.31
製成品	\$ 46,307	44,579	39,735
在製品及半成品	58,010	57,670	77,595
原 料	150,816	143,607	140,625
	<u>\$ 255,133</u>	<u>245,856</u>	<u>257,955</u>

合併公司認列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銷貨成本及費用	\$ 237,557	240,789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2,644)	(7,593)
存貨報廢損失	-	13,749
	<u>\$ 234,913</u>	<u>246,945</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出售或報廢呆滯庫存，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迴轉備抵損失。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關聯企業	<u>\$ 356,598</u>	<u>331,099</u>	<u>299,305</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之份額	\$ <u>20,862</u>	<u>12,730</u>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 司註冊之 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4.3.31	113.12.31	113.3.31
久禾光電	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 件、光學儀器之製造	台灣	34.11 %	34.11 %	34.27 %
				註1	

註1：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久禾光電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交付員工認股權共181,000股，導致久正集團對久禾光電的持股比例稀釋為34.1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久禾光電合併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4.3.31	113.12.31	113.3.31
總資產	1,771,044	1,643,761	1,341,644
總負債	(860,126)	(684,923)	(584,711)
淨資產	910,918	958,838	756,933
加：應付股利(未達基準日)	123,429	-	102,405
調節後淨資產	\$ <u>1,034,347</u>	<u>958,838</u>	<u>859,338</u>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 <u>256,099</u>	<u>192,204</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1,915	37,894
其他綜合損益	13,439	8,923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75,354</u>	<u>46,817</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327,060	273,296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25,703	16,044
本期關聯企業所享權益之變動	53	5,155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352,816	294,495
加：土地使用權	3,249	3,363
房屋及建築	533	1,447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356,598</u>	<u>299,305</u>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99,334	666,928	1,064,877	118,452	2,049,591
增 添	-	-	-	2,983	2,983
處 分	-	-	(189)	(918)	(1,1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6	3,938	4,581	693	9,408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199,530</u>	<u>670,866</u>	<u>1,069,269</u>	<u>121,210</u>	<u>2,060,875</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98,368	653,510	1,057,274	130,714	2,039,866
增 添	-	-	-	12,133	12,133
轉入(出)	-	-	493	(493)	-
處 分	-	-	(1,467)	(6,835)	(8,3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602	5,287	11,391	1,040	18,320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198,970</u>	<u>658,797</u>	<u>1,067,691</u>	<u>136,559</u>	<u>2,062,017</u>
折舊或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411,335	984,969	101,365	1,497,669
折 舊	-	4,442	4,030	2,161	10,633
處 分	-	-	(189)	(918)	(1,1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48	3,670	453	7,571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419,225</u>	<u>992,480</u>	<u>103,061</u>	<u>1,514,766</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餘額	\$ -	384,867	1,016,229	100,395	1,501,491
折 舊	-	4,571	2,456	2,138	9,165
處 分	-	-	(1,467)	(6,835)	(8,3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511	11,110	774	16,395
民國113年3月31日 餘額	\$ -	<u>393,949</u>	<u>1,028,328</u>	<u>96,472</u>	<u>1,518,749</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月1日	\$ <u>199,334</u>	<u>255,593</u>	<u>79,908</u>	<u>17,087</u>	<u>551,922</u>
民國114年3月31日	\$ <u>199,530</u>	<u>251,641</u>	<u>76,789</u>	<u>18,149</u>	<u>546,109</u>
民國113年1月1日	\$ <u>198,368</u>	<u>268,643</u>	<u>41,045</u>	<u>30,319</u>	<u>538,375</u>
民國113年3月31日	\$ <u>198,970</u>	<u>264,848</u>	<u>39,363</u>	<u>40,087</u>	<u>543,268</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4.3.31	113.12.31	113.3.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509	2,509	2,500
定期存款	2,500	2,500	-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1,312	5,738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4,990</u>	<u>5,592</u>	<u>5,501</u>
	<u>\$ 11,311</u>	<u>16,339</u>	<u>8,001</u>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並提供作為進口關稅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金額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公務車及影印機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中、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4.3.31		
幣別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 2,75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751)
		\$ -
尚未使用額度		\$ 104,538
利率區間		1.61%
113.12.31		
幣別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 1,667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9,53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198)
		\$ -
尚未使用額度		\$ 104,538
利率區間		1.58%~1.61%
113.3.31		
幣別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 9,167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33,85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0,270)
		\$ 2,751
尚未使用額度		\$ 104,538
利率區間		1.58%~1.61%

1.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合同由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17	26
推銷費用	6	8
管理費用	10	15
研究發展費用	10	13
	<u>\$ 43</u>	<u>62</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741	761
推銷費用	237	229
管理費用	389	390
研究發展費用	383	350
	<u>\$ 1,750</u>	<u>1,730</u>

3.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子公司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養老保險費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美國久正	\$ 76	74
香港久正及其子公司	\$ 93	78
久正Samoa及其子公司	<u>\$ 4,889</u>	<u>4,766</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 <u>16</u>	<u>2,303</u>

2.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2,591</u>	<u>3,586</u>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各註冊國法律，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1.保留盈餘

A.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提繳稅捐。
- 彌補虧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依法令或相關規定就當期盈餘項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俟迴轉後再列入盈餘分配。
- 就a～d項數額後之剩餘數，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提撥。股東紅利就餘額全部或部分按股東持股比例分派之。實際分派比率，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由股東會決議之，而現金股利之發放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股利政策

董事會為維持股利穩定，得就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七十以上，參酌公司業績發展及資金狀況擬定股利分派議案，其以現金股利分派部份不低於擬分派股利之百分之二十，惟若可以其他方式募集所需資金或公司資金充裕時，亦可考慮提高現金股利或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避免過度稀釋每股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及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配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及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20	<u>32,435</u>	\$ 0.50	<u>81,086</u>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之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4,374)</u>	<u>5,64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62,173</u>	<u>162,173</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u>(0.03)</u>	<u>0.03</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調整稀釋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4,374)</u>	<u>5,64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62,173	162,17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u>	<u>53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影響數後)(千股)	<u>162,173</u>	<u>162,710</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u>(0.03)</u>	<u>0.03</u>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將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擬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四)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主要地區市場：		
大陸地區	\$ 26,720	16,493
臺灣	27,370	28,532
亞洲	16,820	7,866
美洲	39,567	51,968
歐洲	<u>142,073</u>	<u>168,498</u>
	\$ <u>252,550</u>	<u>273,357</u>
主要產品：		
液晶顯示器模組產品	\$ 249,531	260,009
其他	<u>3,019</u>	<u>13,348</u>
	\$ <u>252,550</u>	<u>273,357</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70,735	220,780	161,479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 170,735</u>	<u>220,780</u>	<u>161,479</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82,444</u>	<u>44,956</u>	<u>35,90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137千元及4,533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5%及董事酬勞不高於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3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6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81千元及11,189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6千元及2,238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附註六(十六)。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款。上開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預期未有信用減損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1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21,693	(121,693)	(121,693)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751	(2,752)	(2,752)	-	-
其他應付款	75,362	(75,362)	(75,362)	-	-
應付股利	32,435	(32,435)	(32,435)	-	-
存入保證金	3,247	(3,247)	(1,619)	-	(1,628)
	<u>\$ 235,488</u>	<u>(235,489)</u>	<u>(233,861)</u>	<u>-</u>	<u>(1,628)</u>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31,882	(131,882)	(131,882)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1,198	(11,219)	(11,219)	-	-
其他應付款	86,561	(86,561)	(86,561)	-	-
存入保證金	3,331	(3,331)	(3,193)	-	(138)
	<u>\$ 232,972</u>	<u>(232,993)</u>	<u>(232,855)</u>	<u>-</u>	<u>(138)</u>
11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20,233	(120,233)	(120,233)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3,021	(43,342)	(40,590)	(2,752)	-
其他應付款	86,971	(86,971)	(86,971)	-	-
應付股利	81,086	(81,086)	(81,086)	-	-
存入保證金	2,497	(2,497)	(2,359)	-	(138)
	<u>\$ 333,808</u>	<u>(334,129)</u>	<u>(331,239)</u>	<u>(2,752)</u>	<u>(138)</u>

除部分長期借款考量資金運用提前償還外，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額單位：外幣千元

	114.3.31			113.12.31			113.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881	美金/台幣 =33.255	228,828	9,150	美金/台幣 =32.835	300,440	4,782	美金/台幣 =32.050	153,263
美金	10,946	美金/人民幣 =7.2325	364,009	8,828	美金/人民幣 =7.2918	289,867	7,196	美金/人民幣 =7.2299	230,632
美金	675	美金/港幣 =7.7373	22,447	704	美金/港幣 =7.7222	23,116	436	美金/港幣 =7.7810	13,97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639	美金/台幣 =33.255	154,270	6,660	美金/台幣 =32.835	218,681	5,841	美金/台幣 =32.050	187,204
美金	9	美金/人民幣 =7.2325	299	21	美金/人民幣 =7.2918	690	36	美金/人民幣 =7.2299	1,154
美金	66	美金/港幣 =7.7373	2,195	47	美金/港幣 =7.7222	1,543	34	美金/港幣 =7.7810	1,090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人民幣及港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影響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3,728	(1,697)
貶值5%	(3,728)	1,697
美金(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18,186	11,474
貶值5%	(18,186)	(11,474)
美金(相對於港幣)		
升值5%	1,013	644
貶值5%	(1,013)	(644)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如下：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外幣兌換(損)益	\$ <u>(415)</u>	<u>8,872</u>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損將減少或增加444千元；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321千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與活期存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15,173	-	15,173	-	15,173
開放型基金	4,865	-	4,865	-	4,865
小計	<u>20,03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4,48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70,735	-	-	-	-
其他應收款	6,30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009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u>316</u>	-	-	-	-
小計	<u>926,846</u>				
	<u>\$ 946,884</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帳款	\$ 121,693	-	-	-	-	
其他應付款	75,362	-	-	-	-	
應付股利	32,435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	2,751	-	-	-	-	
存入保證金	3,247	-	-	-	-	
合 計	\$ 235,488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13,959	-	13,959	-	13,9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05,95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20,780	-	-	-	-	
其他應收款	11,33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009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653	-	-	-	-	
小 計	943,725					
	\$ 957,6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帳款	\$ 131,882	-	-	-	-	
其他應付款	86,56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	11,198	-	-	-	-	
存入保證金	3,331	-	-	-	-	
合 計	\$ 232,972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113.3.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10,639	-	10,639	-	10,6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91,316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61,479	-	-	-	-
其他應收款	5,50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00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648	-	-	-	-
小計	1,061,444				
	<u>\$ 1,072,08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帳款	\$ 120,233	-	-	-	-
其他應付款	86,971	-	-	-	-
應付股利	81,086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	43,021	-	-	-	-
存入保證金	2,497	-	-	-	-
合計	<u>\$ 333,808</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並無任何移轉。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報告附註六(十八)。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u>114.1.1</u>	<u>現金流量</u>	<u>114.3.31</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1,198	(8,447)	2,751
存入保證金	3,331	(84)	3,24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4,529</u>	<u>(8,531)</u>	<u>5,998</u>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113.3.31</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53,629	(10,608)	43,021
存入保證金	2,420	77	2,49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6,049</u>	<u>(10,531)</u>	<u>45,51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江蘇久禾光電有限公司	久禾光電之子公司
王世岳先生	本公司之董事長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出租廠房、設備及辦公室予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56千元及352千元，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所收取之租賃保證金皆為138千元，帳列存入保證金項下。另，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出租予關聯企業廠房、設備及辦公室所產生之電費、網路及管理費等代收代付款項金額分別為330千元及316千元。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3.31	113.12.31	113.3.31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389	392	383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3,027	3,146

2.提供保證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額度係由主要管理階層人員擔任連帶保證人。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3.31	113.12.31	113.3.31
活期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進口關稅擔保	\$ 2,509	2,509	-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進口關稅擔保	-	-	2,500
土地	長期借款擔保	184,079	184,079	184,079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短期借款融資額度之擔保	3,960	3,913	3,953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243,269	247,140	255,580
		\$ 433,817	437,641	446,112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1,382	27,635	69,017	35,728	25,969	61,697
勞健保費用	3,932	2,562	6,494	4,009	2,485	6,494
退休金費用	5,082	1,769	6,851	5,062	1,648	6,7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65	1,311	2,876	1,186	953	2,139
折舊費用	8,247	2,386	10,633	7,116	2,049	9,165
攤銷費用	-	198	198	-	241	241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彩輝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30	-	5.49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865	- %	4,865	
東莞久正	結構式存款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5,173	- %	15,173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江蘇久正	100%持股之子公司—久正C.I. 持股100%之子公司	進貨	176,287	90 %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因產品特殊及差異性無從比較	月結90天	應付帳款 (132,964)	(79)%	註1及註2
江蘇久正	本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久正C.I. 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176,287)	(87)%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因產品特殊及差異性無從比較	月結90天	應收帳款 132,964	84%	

註1：其中江蘇久正對本公司之應付帳款係包括三角貿易已沖銷之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餘額。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江蘇久正	本公司		132,964	4.22	-	每月以債權債務相抵後視資金需求收付款項	57,717	-

註1：係截至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之資料。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美國久正	1	銷貨收入	19,646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7.78 %
0	本公司	美國久正	1	預收貨款	21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 %
0	本公司	香港久正	1	銷貨收入	5,968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2.36 %
0	本公司	香港久正	1	應收帳款	2,190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0.10 %
0	本公司	江蘇久正	1	銷貨收入	7,307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2.89 %
0	本公司	江蘇久正	1	營業成本	176,287	因產品特殊性及差異性無從比較	69.80 %
0	本公司	江蘇久正	1	應付帳款	132,964	因產品特殊性及差異性無從比較	6.2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註)	去年年底 (註)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			
本公司	香港久正	香港	液晶顯示器模組 之加工製造	166,570	166,570	39,500	100.00 %	34,020	(103)	(103)	子公司(註 2)
本公司	美國久正	美國加州	液晶顯示器模 組、電子零件、 電腦週邊設備等 產品之買賣業務	53,135	53,135	155	100.00 %	76,702	(407)	(407)	"
本公司	久正Samoa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88,979 (US\$17,711)	588,979 (US\$17,711)	17,711	100.00 %	558,689	(5,355)	(5,355)	"
本公司	久禾光電	台中市	電子零組件、光 學儀器之製造	50,466	50,466	9,575	23.27 %	243,274	61,915	14,232	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 公司
本公司	大正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	27,446	27,446	2,744	100.00 %	41,788	2,434	2,434	子公司(註 2)
本公司	大禾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	27,448	27,448	2,744	100.00 %	41,800	2,434	2,434	"
本公司	大陽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	23,900	23,900	2,390	100.00 %	30,392	1,762	1,762	"
減：聯屬公司未 實現損益								(577)		-	
								1,026,088		14,997	
久正Samoa	久正C. I.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587,882 (US\$17,678)	587,882 (US\$17,678)	17,678	100.00 %	540,593 (US\$16,256)	(5,271) (-US\$160)	由久正Samoa 依持股比例認 列	子公司(註 2)
大正	久禾光電	台中市	電子零組件、光 學儀器之製造	27,500	27,500	1,638	3.98 %	41,608	61,915	由大正依持 股比例認列	子公司採權 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註2)
大禾	久禾光電	台中市	電子零組件、光 學儀器之製造	27,500	27,500	1,638	3.98 %	41,608	61,915	由大禾依持 股比例認列	"
大陽	久禾光電	台中市	電子零組件、光 學儀器之製造	19,873	19,873	1,184	2.88 %	30,108	61,915	由大陽依持 股比例認列	"

註1：係以財務報告日匯率(NT:33.255US)換算為台幣。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大陸被 投資公 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註4)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註4)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江蘇久正	液晶裝置及電子元件 加工業務	565,335 (US\$17,000)	透過久正Samoa間接 投資(註6)	565,335 (US\$17,000)	-	-	565,335 (US\$17,000)	(5,271) (-US\$160)	100.00 %	(5,271) (-US\$160)	540,593 US\$16,256	-
東莞久正	液晶裝置及電子元件 加工製造	42,980 (HK\$10,000)	透過香港久正間接投 資(註5)	-	-	-	-	307 (HK\$72)	100.00 %	307 (HK\$72)	15,666 HK\$3,645	-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外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655,456 (US\$19,710)	657,651 (US\$19,776)	無限額(註2)

註1：本期投資損益除東莞久正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自結財務報告計列外，餘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依投審會於97.8.29修正「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有關大陸投資限額計算之規定，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受限制。

註3：本公司轉投資公司東莞久立已於98.1.7完成註銷登記，本期期末累積投資金額中計USD2,710千元屬於東莞久立已實現損失。

註4：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NT：33.255/US；NT：4.298/HKD)換算為新台幣。

註5：香港久正以其自有資金及機器設備作價投資。

註6：江蘇久正光電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美金6,000千元，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完成變更登記，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日匯回美金6,000千元予本公司，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三日申請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 America Technology corp.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Powertip Technology (C.I.) Corp.，暨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江蘇久正光電有限公司，業已辦理減資，認列減少投資金額美金6,000千元，業已經投審會核准。

註7：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事業香港久正以HKD9,024千元在大陸地區設立來料加工廠—東莞東坑久正光電電子廠，從事經營液晶裝置、電子元件加工業務，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在案，另香港久正以HKD5,792千元，及以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且已實行之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東莞東坑久正光電電子廠鑑價後之價值HKD4,208千元，合計以HKD10,000千元作為股本，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東莞久正光電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三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在案，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完成設立程序。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合併報告「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僅有一個應報導部門：液晶顯示器模組產品部門，主要應用於工業產品、監控系統、收銀系統、事務機器、手機、玩具、家電產品、示波器等產品中。

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並未分配資產及負債予應報導部門以供營運決策者衡量部門資產及負債，營運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